

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软件”或“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航天软件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2023 年度勤勉认真履行了职责。现将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由戚振东、李文华、孟瑜磊三位董事组成，其中戚振东和李文华先生为独立董事，戚振东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及审计委员会召集人。鉴于孟瑜磊女士因退休申请辞去审计委员会职务，董事会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第一届董事会二十一次会议对董事会成员进行了调整，选举文钊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至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时止。审计委员会各成员具有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商业经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及相关制度要求。

二、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出席了会议，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对相关议案发表意见，具体内容如

下:

召开时间	届次	审议议案	表决结果
2023年3月22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航天软件2022年度审计报告及相关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航天软件2022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2023年5月30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航天软件2022年内控和2023年风险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航天软件2022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和2023年度重点工作安排的议案》	
		《关于航天软件2023年审计工作要点的议案》	
2023年8月16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航天软件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议案》	
		《关于对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的议案》	
		《关于在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资金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	
2023年9月19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航天软件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通过
2023年10月23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航天软件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航天软件增加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023年12月14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航天软件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通过

三、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1. 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为公司聘用的外部审计机构，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聘任以来，天职国际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

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开展审计工作，坚持独立审计准则，为公司提供良好的审计服务，客观真实的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向董事会提出聘请外部审计机构的建议

鉴于上述原因，同时考虑到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完整性，审计委员会决定向公司董事会提议，2023 年度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

3. 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是否勤勉尽责

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职国际为公司审计期间能够做到勤勉尽责，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出具的财务报告能客观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及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计划的实施，并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建议，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的成果，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符合《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且公司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事项。

（四）审核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2023年，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航天软件增加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对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定价政策、资金风险控制以及对上市的影响进行了充分认真评估并发表专业意见，认为公司关联交易按照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通过自主商业谈判确定，价格公允，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同时有助于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结算效率，降低资金成本，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按照《公司法》《会计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单位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公司治理制度。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指导公司开展内控评价工作，强化对内控制度的监督检查。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公司“三会”和经营管理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审计和监督作用，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以及其他相关部门保持持续、良好的沟通，促进公司管理层、相关部门就审计计划、审计范围

和审计方法等方面的工作进行配合，关注相关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协助审计工作顺利完成。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本着对公司、对股东负责的态度，秉承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职责。依据公司制定的《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勤勉尽责，切实有效的监督上市公司的外部审计，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促进公司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专业意见。

2024年度，公司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坚持客观、公正、独立的工作原则，提高自身履职能力，健全和完善内控体系、提升内部审计质量、强化风险管理意识、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稳健经营，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2024年4月22日